

2024年度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的主要职责为：一是开展大专学历教育，办学摸索，深化教育改革，推动专业建设发展，提升教学质量，保质保量提供社会职业人才。二是开展继续教育及培训，提升社会司法技能水平。三是开展司法类课题科学研究工作，产教融合，提供行业和社会服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内设党政群机构6个，分别为：办公室、人事处、纪检室、基建财务处、学生处、工会；教学、教辅机构12个，分别为：教务处、科研处、图书馆、警察系、信息管理系、法律系、安全保卫系、应急管理系、继续教育部、警体技能部、公共基础部、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部；后勤服务机构1个，为后勤服务中心。

人员构成情况：我部门共有编制数406人。截止2024年12月24日，实际在职人员293人(另有2名借调人员未统计)，离退休人员共84人。另有其他长期聘用人员31人，返聘人员15人。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938.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431.52
五、事业收入	5	5,431.87	五、教育支出	35	15,963.6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55.41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90.9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47.7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461.25	本年支出合计	57	16,898.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2.04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49.7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10.65
总计	30	17,011.04	总计	60	17,011.0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461.25	10,938.38	0.00	5,431.87	0.00	0.00	90.9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2.16	23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52.16	5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52.16	5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5,678.82	10,155.96	0.00	5,431.87	0.00	0.00	90.99
20502	普通教育	46.92	46.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6.92	46.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15,631.90	10,109.04	0.00	5,431.87	0.00	0.00	90.99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5,631.90	10,109.04	0.00	5,431.87	0.00	0.00	90.9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2.50	10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6	社会科学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602	社会科学研究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703	青少年科技活动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7.76	447.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7.76	447.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47.76	447.7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898.35	14,987.61	1,910.74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31.52	0.00	431.52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53.05	0.00	53.05	0.00	0.00	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53.05	0.00	53.05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78.47	0.00	378.47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78.47	0.00	378.47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5,963.66	14,539.84	1,423.81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46.92	0.00	46.92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6.92	0.00	46.92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15,916.74	14,539.84	1,376.89	0.00	0.00	0.00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5,916.74	14,539.84	1,376.89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5.41	0.00	55.41	0.00	0.00	0.00
20606	社会科学	45.00	0.00	45.00	0.00	0.00	0.00
2060602	社会科学研究	45.00	0.00	45.00	0.00	0.00	0.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2.45	0.00	2.45	0.00	0.00	0.00
2060703	青少年科技活动	2.45	0.00	2.45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95	0.00	7.95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95	0.00	7.9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7.76	447.7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7.76	447.76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47.76	447.7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938.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431.52	431.52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10,442.83	10,442.83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55.41	55.41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47.76	447.7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938.3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377.52	11,377.5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49.7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10.65	110.65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49.7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488.18	总计	64	11,488.18	11,488.1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377.52	9,466.78	1,910.7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31.52	0.00	431.52
20406	司法	53.05	0.00	53.05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53.05	0.00	53.0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78.47	0.00	378.47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78.47	0.00	378.47
205	教育支出	10,442.83	9,019.02	1,423.81
20502	普通教育	46.92	0.00	46.92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46.92	0.00	46.92
20503	职业教育	10,395.91	9,019.02	1,376.89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0,395.91	9,019.02	1,376.89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5.41	0.00	55.41
20606	社会科学	45.00	0.00	45.00
2060602	社会科学研究	45.00	0.00	45.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2.45	0.00	2.45
2060703	青少年科技活动	2.45	0.00	2.45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95	0.00	7.95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7.95	0.00	7.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7.76	447.7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7.76	447.76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47.76	447.7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39.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431.89	30201	办公费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404.09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6.47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839.82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0.99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18.7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70.0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7.02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7.76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527.7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9,466.78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30	8.30	0.00	0.00	0.00	0.00	8.30	8.3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24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24年度总收入17,011.0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6,461.2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938.3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83.06万元，下降11.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财政专项资金同比上年减少了1597.71万元。其中，学院中职停止办学，中职奖助资金同比减少394.56万元；高职类退役士兵补助资金同比减少1132.23万元；教育建设类专项资金减少202万元及其他类专项资金波动增减。二是基本支出人员经费拨款增加了114.65万元，为在职和退休人员的正常经费补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5,431.8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55.32万元，增长18.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3年有304.83万元的应收未收款项，2024年收缴并纳入收入核算。二是警训夏令营培训、鉴定中心收益及其他各类事业收入项增收550.5万元。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90.9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2.64万元，增长989.1%。主要变动情况：为提高资金筹资效能，2023年在保障流动资金稳定的基础上，将4200万元的存款分2批次转为一年期定期存款，2024年结息并列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24年度总支出17,011.0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6,898.3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4,987.6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27.94万元，增长11.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逐年提高。二是随着建筑设备陈旧、办学培训业务的拓展，相关运营经费支出也逐渐增多。

2. 项目支出1,910.7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82.29万元，下降31.6%。主要变动情况：各类专项（含资助）拨款收缩，同比相关开支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0,938.3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938.3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83.06万元，下降11.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财政专项资金同比上年减少了1597.71万元。其中，学院中职停止办学，中职奖助资金同比减少394.56万元；高职类退役士兵补助资金同比减少1132.23万元；教育建设类专项资金减少202万元及其

他类专项资金波动增减。二是基本支出人员经费拨款增加了114.65万元，为在职和退休人员的正常经费补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1,377.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377.5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183.07万元，增长11.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基本支出人员经费追加了2023年度绩效奖金年度考核奖有关经费和退休经费500.83万元。二是各类年初结转及年中追加财政专项支出额682.2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东司法警官职业学院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8.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8.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3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上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支出为0万元，今年8.3万元均为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8.3万元，完成预算8.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3万元，增长变动情况：为年中专项用于教师带学生出国参加国际速录比赛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

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2024年因办学需要，由专项经费申请调剂指标，用于安排师生出国比赛，100%完成该项目预算8.3万元。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考虑本部门的实际情况和日常“三公”经费的开支额度，在编辑年度预算的时候，一般将涉及“三公”经费的开支在财政专户收入资金中列支。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支出为0万元，2024年因办学需要，因公出国（境）费支出8.3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8.3万元，占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8.3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1个、累计2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境外业务培训、考察及比赛8.3万元，主要用于教师带学生出国参加国际速录比赛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是按决算报表编报要求，填列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所对应的车辆情况。国有资产占有情况中的车辆数10辆，填列单位资产系统所有车辆数据，填列所有资金负担费用的车辆(含非财政拨款负担费用对应的车辆10辆)。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2024年度无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此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69.4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96.4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615.1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7.8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54.5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8.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95.4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69.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92.5%，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8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综合业务保障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4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无一级项目建设），二级项目11个，共涉及支出资金926.9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48.51%。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支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支，以上两类资金无自评。

组织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无下属单位），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898.3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履职效能方面26项指标，达标完成有20项，完成进度不足100%或超150%以上有6项，较好完成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效率方面，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绩效管理、资产管理及运行成本等工作执行较到位，采购管理有也有了进一步提升。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高等教育学生资助）、2024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项目、省直政法专项等三大项目共11个二级项目绩效自评。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7011.04万元，

执行数16898.35万元，完成预算的99.34%。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年度，学院较好完成了整体支出目标，具体表现为：一是开展大专学历教育，深化教育改革，推动专业建设发展，提升教学质量，提供社会职业人才，实现专业（含方向）数量17个，培养学生人数5088人，培养完成率94.92%，警察专业学生入警87人，毕业生就业率94.12%。二是推进合作办学点建设，开展校际间交流，增强区域对接，拓宽学校对外办学交流的合作渠道，维持合作办学点数量9个，现代学徒制教学稳步落实。三是实现培训规模逐步扩大，培训能力不断提升，为社会提供更优质的司法警务培训服务，保障了年培训人数达2612人，培训考核通过率100%。四是科研能力不断提升，社会服务有序推进，稳步扩大社会影响力，确保年度科研论文成果数量70篇，其中核心期刊17篇。承担省部级以上课题数21项，提供社会行业安保服务项目6次，实习实践4419人次。通过抽样调查问卷，毕业生满意度78.02%，基本完成省教育厅和省司法厅总体人才培养、培训目标，与年初单位预算既定的总体目标相匹配。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主要是：财政资金下达后，二级项目的绩效设计、考核机制建设相对薄弱，部分项目绩效目标及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没有客观量化，一定程度影响了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同时存在着重大事项台账管理不够详实、专项资金申报分配不够科学、内部管理制度仍需继续完善、固定资产管理需进一步强化、科研成果考核激励机制不健全、专业和课程建设管理制度有待继续完善等问题。针对以上的问题，一是强化绩效管理，细化二级项目绩效目标，建立量化考核指标，完善绩效自评体系，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二是规范台账管理，健全重大事项台账制度，确保记录详

实、可追溯，加强动态监管。三是优化资金分配，科学制定专项资金申报标准，引入专家评审机制，确保分配公平合理。四是完善内控制度，继续修订内部管理制度，明确职责分工，强化流程监督。五是加强资产管理，落实固定资产定期清查制度，规范采购、使用及处置流程。六是健全激励机制，完善科研成果考核与奖励办法，激发创新活力。七是深化专业建设，持续完善课程建设管理制度，强化质量评估与动态调整机制。

2. 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高等教育学生资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主要包含提前下达2024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资金-省财政、提前下达2024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资金-中央财政、2024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省财政资金、追加2024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省财政资金及追加2024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中央财政资金等5个二级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8.02万元，执行数为246.44万元，完成预算的95.5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补助资金完成全部发放。国家奖助学金、大学生应征入伍服兵役学费补偿、退役士兵考入高校学费资助、退役士兵助学金项目均在当年及时完成执行。二是项目实施达到了预期效果。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鼓励更多学生参军入伍，毕业生入伍人数逐年提升，提高退役士兵学习生活补助，提升退役士兵就业能力，更好的完成学业。三是切实减轻学生的家庭经济负担，改善了学生生活条件，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不因贫困而失学，学院因贫困导致的辍学率为零，为学生成长成才、顺利就业提供了有力保障，促进学院的稳定发展。通过评价，学生、教师及群众对高等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各项资助政策较为满意。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主要是：个别项目由于工作开展时间相对集

中，流程复杂，仍然存在信息收集繁琐问题。部分学生提供银行卡号或个人信息出现错误，导致资金发放延缓。针对以上情况，将继续强化补助资金项目管理，加大力度推进项目的前期审核论证，定期进行检查督促，确保项目尽早完成，资金执行落实到位、到人。

3. 2024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主要包含省级高水平专业群建设资金、承办2023-2024学年省师生技能竞赛奖补资金-法律实务、承办2023-2024学年省师生技能竞赛奖补资金-司法技术及“1+x”证书制度试点（高职部分）奖补资金共4个二级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2万元，执行数为30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刑事执行、司法警务、社区矫正、司法信息安全4个已立项省级高水平专业群建设的稳步推进，实现了年度目标。二是高职生均拨款水平经实际拨款额度折算为生均1.7万元，比指标值0.2万元。三是新生报到率为84%，比指标值75%高9%。四是毕业生初次就业率为94.12%，比指标值高4.12%。五是1+x证书制度试点建设工作顺利开展，学院9大职业技能证书覆盖了全校大部分专业。共有685名学生参加1+x证书考试，546人获得证书，整体通过率达到79.7%。六是具有省级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139人，占专业课专任教师数的75.35%，比2023年增长2.85%。七是招生人数和在校生人数均同比有所增长。八是高职院校办学条件进一步提升。九是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取得多项成果，社会影响力持续扩大。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主要是：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已基本完成，但个别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在于有的项目建设周期较长，与财政要求的资金支付进度不能完全保持一致；有个别专业群建设任务在实

施过程中，因负责人员调整或对采购准备不足等原因导致建设进度延误。下一步将根据发展需要及现有实际情况，科学合理定位学校的发展规模，分轻重缓急确定建设项目，做好项目储备，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加强项目管理，确保资金支付率与项目完成度匹配，加快预算执行；加强采购管理，规范采购运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以打造金专业、金课程、金教师、金教材、金基地建设为抓手，规范、高效使用财政专项资金，提高综合绩效水平。

4. 省直政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情况: 主要包含校园供电设施增容及线路改造、龙洞校区电增容及线路改造2个二级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78.47万元，执行数为378.4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 通过项目建设，新增一台2000KVA变压器，改造部分供电线路，提升稳定供电量，确保学院安全用电需求。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主要是: 由于项目建设周期较长，需与市政外单位等沟通协调，人员不足，导致项目各环节的管理不够严密，工作流程较慢。今后将进一步提升管理，加强跨单位跨部门的协调沟通，引进人手，明确项目负责人，推动每个项目节点进一步优化。同时加强项目绩效目标的建设和审核评价。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